## 附件1：

## 招标参数

说明：

**本文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符号的条款为本项目的重要参数条款，未标识符号的条款为一般参数条款。**

1. **预算及采购清单**
2. 年度总预算：5万
3. 最高限单价：5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儿早系统维保服务 | 3 | 年 |  |

1. **技术和商务要求**

|  |  |
| --- | --- |
|  | 配置要求 |
| 技术要求 | 1. 维护目标（此条不参与评分）

针对儿早软件系统，提供维护服务，保证系统全面正常的运行，包括保证软件产品正常运行所需的预防性维护，日常维护支持，查找问题的根源，解决软件产品本身的问题，协助用户解决其他问题，保证系统正常运行。1. 维护内容
	1. 系统内置近500个专业模板维护，支持个性化模板定制。
	2. 系统内置近30余种专业的儿童心理行为测评工具维护。
	3. 早产儿、高危儿、体弱儿等近60种专案管理维护。
	4. 手机自助建档、预约、测评等功能维护，支持家长手机端接收并查看儿早系统下发的病历和测评报告等体检报告。
	5. 消息通知相关功能维护：体检短信提醒（微信消息提醒），高危儿短信提醒（微信消息提醒）等功能。
	6. 医院的群组配置，实现医院之间转诊、分级诊疗，上下级医院数据共享以及上级查看统计所属下级的数据情况。
	7. 早产儿统计报表、高危儿统计报表、档案统计报表、测评统计等数据报表。
	8. 基于电子病历技术，支持用户专用模板的快速定制。
	9. 数据交换相关功能维护：保障内网和儿早服务之间的数据交换。
	10. 系统对接相关功能维护：从HIS，LIS 中采集数据，减少数据的重复录入。
	11. 院外管理相关功能维护：减少手工工作量，促进门诊量的增加。
	12. 输入输出相关功能维护：系统支持刷卡输入，条码扫描输入，等多种输入模式。
	13. 系统安全相关功能：用户关键信息在数据库中加密存储，减少泄密风险。
	14. 软件功能升级：含问题修复升级、功能升级等。
	15. 其他使用中问题答疑，故障定位、修复。
 |
| 商务要求 | 1、★服务期：3年；1. ★交货地点：医院指定地点
2. ★付款方法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30%；服务满1年后，支付30%；服务满2年后，支付30%；服务期结束后，支付10%。1. ★验收标准和方式：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售后服务：
4. 投标人需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7天×24小时热线服务和技术支持，支持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
 |

1.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服务提供商的报价分为最高分30分。其他服务提供商的报价分按以下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共同评分因素 |
| 2 | 技术参数要求 | 45分 | 此项打分对 二、技术和商务要求 的“技术要求”部分打分：1.投标人须按技术参数要求中的编号逐条应答，全部满足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的得45分；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 共同评分因素 |
| 3 | 业绩 | 10分 | 投标人提供自2020年1月1日（含）（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儿保软件类项目），每个得2分，最多得10分。以销售合同或供货发票为准。 | 共同评分因素 |
| 4 | 售后服务能力 | 15分 | 根据投标人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分，从①售后服务计划（含响应时间和服务方式）；②项目实施人员配置；③培训方案；④售后巡检计划；⑤应急方案 这五个方面评分。上述方案内容完整可行的得15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3分；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2分。 | 共同评分因素 |

附件2：投标文件装订顺序

**资质证明文件装订顺序**

1. 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2. 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一般纳税人合法企业（承诺函原件加盖鲜章）
3.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3），法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两渠道，查询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10. 其他公司实力证明资料（可选）
11. 封底

**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方案响应文件装订顺序**

1. 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2. 目录（标记页码）
3. 品目及报价表（格式见附件3）
4. 规格型号、配置及偏离表（格式见附件3）
5.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3）暨经办人授权书，法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7. 售后服务方案
8. 业绩证明文件（近三年用户名单及联系人与联系方式及合同复印件或近三个月内送货复印件，格式见附件3）。
9. 产品说明书或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的产品彩页资料和其他有关介绍资料。
10. （如有）产品质量和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考核），请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或扫描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包括FDA、CE、ISO等认证（提供中文翻译复印件）
11. （如有）质量检测中心或法定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性能自测报告，出厂检验报告的复印或扫描件
12. （如有）其他证书：产品在技术、节能、安全、环保和自主创新方面获得的认证证书或制造厂家和产品所获国家级荣誉称号等复印或扫描件
13. （如有）产品执行标准（提供产品注册标准：YZB等资料供评审）
14. （如有）提供进口原材料证明书或产品报关资料等
15. （如有）物流公司配送，请提供配送证明材料：配送商基本情况、配送商营业执照复印件、配送商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16. （如有）国家规定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或其它涉及特许经营许可的须提供相关证书。卫生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生产批件或新药证书等；
17. 其他资料
18. 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3：

品目及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其它服务：请供应商根据“网络设备维护要求”内容或公司提供的服务内容分项进行填写，并说明各项服务的名称、服务内容及价格。

 3.“品目及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4.“品目及报价表”需单独密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日期：

规格型号、配置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及其影响 |
|  |  |  |  |
|  |  |  |  |

注意：1、此表要求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一一对应、逐一列出；2．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内容必须在此表中列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用户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外省级以上单位用户 | 用户名称 | 型号 | 数量 | 供货期限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省内省级单位用户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内其他用户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表中产品为近三年销售，用户仍在使用的货物；2、只填写本次投标产品型号或与本次投标产品相当的型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生产厂家授权书**

\*\*\*\*\*\*\*\*\*\*\*\*：

（生产厂家名称）是在.（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厂址现在。

（被授权公司名称）是在.

（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主要营业地点现在。

（生产厂家名称）授权（被授权公司名称）为我方制造的品牌产品的合法销售商（授权销售的产品清单附后），参加\_\*\*\*\*\*\*\*\*“”项目第包的投标，全权处理与该产品投标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作为生产厂家，我方承诺，为本次招标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被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日期：

附：授权销售产品清单

注：投标人也可提供生产厂家自有的授权格式文件，但授权书中必须明确：生产厂家和被授权单位的名称及登记注册地、参加投标的项目及采购编号、授权产品清单、授权日期，并且必须有授权单位和被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和盖单位的印章。

附件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药品、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物资、基建工程招投标工作以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 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厂家、商家、公司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以及药品准入贵院以后的销售等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4、竞标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招标工作；

6、保证不在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医护、药剂人员、干部等其他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采购人员、药剂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让贵院临床科室、药剂部门以及有关人员登记、统计医生处方或为此提供方便，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竞标、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采购、药剂、医护、干部等相关人员。

五、 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竞标、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竞标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竞标资格；已经中标的，贵院有权取消中标；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 采购物资名称： XXXXXXX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附件5：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XXXXXXX）采购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8.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9.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